

香港勞資審裁處

申索人口供詞

[標題如表格一所示]

只供有關部門填寫

Claim No.: LBTC /

LR No.:

Tribunal Officer:

申索人/申索公司\*名稱：

申索人編號（如適用）：

申索公司代表的姓名（如適用）：

職位：

**僱傭合約條款**

職位：		受僱期：（由）		（至）	
工作時間：（由）		（至）		其他（請註明）：	
				最後的工作地點：	
工資：\$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月計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週計	
正常出糧日期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件計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日計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每小時計	
僱傭合約的形式		試用期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請註明）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（ ）個月 / （ ）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口頭		協議終止合約的通知期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（ ）個月 / （ ）日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	

終止僱傭合約 / 更改僱傭合約條款的形式：

說明導致終止僱傭關係之事故，以及申索之理由：

是否願意與被告人作庭外和解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願意
請列明願意接受作為完滿和最終解決此申索之金額	HK\$	
<b>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詳情</b>		
受託人名稱		
僱主的累算權益金額		
<b>聲明</b>		
<p>(i) 本人聲明此口供詞所提供的資料是真確的。</p> <p>(ii)<sup>†</sup> 本人已/並沒有*破產。現在有/並沒有*針對本人的破產呈請。本人承諾在訴訟進行期間，若就破產方面，本人的情況有任何改變的話，本人會通知破產管理署署長及勞資審裁處。</p> <p>(iii)<sup>†</sup> 本公司已/並沒有*清盤。現在有/並沒有*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。本公司承諾在訴訟進行期間，若就清盤方面，本公司的情況有任何改變的話，本公司會通知勞資審裁處。</p>		
申索人/申索公司代表*簽署：		日期：
_____		_____
公司蓋印（如適用）：_____		
<sup>†</sup> 刪去不適用者		

**備註：**

- (a) 如未有足夠空位填寫資料，請用另一張紙繼續書寫。
- (b) 此口供詞必須由申索人/申索公司之獲授權代表人簽署與列明其職位。
- (c) 如需要傳召證人或將文件呈堂，應將證人的口供詞及呈堂文件夾附於申索人/申索公司的口供詞內。
- (d) 作為申索的與訟一方，你需要將與此申索相關的所有文件的一份副本送達對方，這些文件包括你本人的口供和你的證人的口供（如有的話）。
- (e) 一般而言，證人無須出席案件的首次聆訊。然而，如有證人的話，你必須於審訊日期和時間或於審裁官所指定的日期和時間，將證人帶到審裁處。
- (f) 為了節省審訊時間，本處鼓勵訴訟各方和證人在審訊中採納他們的證人供詞作為證供，猶如已在庭上予以宣讀一樣。

\* 刪去不適用者